

## 第八篇 稱義主觀的經歷（二）

保羅寫羅馬書時，必定想到舊約。在羅馬一章，我們看見他清楚的說到創世記。『自從創造世界以來，神那看不見永遠的大能，和神性的特徵，是人所洞見的，乃是藉著受造之物，給人曉得的，』（20，）這話是指著創世記一章。『那看不見』的事，意指神的神聖屬性，可由受造之物給人曉得。因此，保羅藉著引述創世記一章來開始羅馬書。不但如此，保羅敘述人類被定罪，乃是照著創世記所記載人墮落的階段。在創世記四章，該隱離棄神，不以認識神為美。到創世記十一章的時候，整個墮落的人類將神改換為偶像。他們將榮耀的神改換為虛空的偶像，並墮落到淫亂和混亂裡，這些在所多瑪顯明到極致。結果就帶進各種想像得到邪惡的實行。保羅用這段敗壞族類的歷史，作人類被定罪這段的背景。在羅馬三章，保羅描繪基督是平息的地方時，隱指約櫃連同約櫃的蓋這幅圖畫。所以，羅馬三章也是思考舊約而寫的。不僅如此，保羅來到稱義的結語時，用亞伯拉罕的歷史作完全的表樣。亞伯拉罕的歷史給我們看見神真正、主觀稱義的完整榜樣。我們若只有保羅在羅馬三章的教訓，就絕不會珍賞神的稱義是何等的深。我們只會得著稱義的種子，卻沒有得著其核仁。

### 神的傳輸

我覺得需要更多分享關於稱義主觀的經歷。在我的靈裡，我有負擔要使羅馬四章完全向主的子民開啟。正如我已經說過的，羅馬四章是很深的一章，比我們所領悟的深得多。這一章陳明亞伯拉罕對神的經歷；亞伯拉罕是蒙神呼召之人對神經歷的表樣。我們沒有充分的屬人言語描述這樣的經歷。我非常慎重的思考這事以後，選擇了傳輸這辭，以幫助我們領會神與人之間的交互作用。

電的應用在於保險絲，我們可以說，電力藉著保險絲得以應用。這就是傳輸。屬天的電遠在諸天之上，但必須應用這電的地方是在地上。若要這神聖的電臨到我們，我們就需要傳輸。因此，神將祂自己傳輸到我們裡面。我們一旦有這傳輸，神的素質滲透我們這人，我們就會經歷屬靈的注入。神的元素這樣注入，會浸透並瀰漫我們這人。傳輸帶進注入，這注入用神的元素瀰漫我們。

### 信是反應

這種瀰漫引起一種反應；那傳輸到我們裡面的屬靈美德和神聖屬性，會在我們裡面起反應。第一個反應是信。這是我們的信。這是信的最高定義。信不是我們天然的能力或美德；信是我們向神的反應，這是神將祂自己傳輸到我們裡面，並將祂神聖的元素注入我們這人裡面的結果。神的元素瀰漫我們這人，我們就對祂有反應，這反應就是信。信不是人性的美德；信完全是神聖的注入浸透並瀰漫我們這人，所引起的反應。我們一旦有了這樣的信，就絕不會失去牠。這信比我們的血輪更深，因牠已注入到我們裡面，並構成到我們這人裡面。我們也許試著不信，但絕不會成功。這是聖經所說相信神的意思。

我若記得不錯，保羅從未使用『藉著相信耶穌』（by faith in Jesus）這辭。然而，至少有兩三次，他題起『耶穌的信』（the faith of Jesus），這辭困擾大多數的譯者。有些人發覺很難解釋這樣的辭，就更改了介系詞，將這辭譯為『相信耶穌』，意思是我們憑自己相信耶穌。這不是保羅的意思。保羅的意思是，我們藉著主耶穌自己作我們的信來相信主耶穌。既然我們沒有能力信，我們就必須接受基督作我們信的能力。我們需要憑著祂的信來相信主耶穌。我花了將近四十年來領會這點。已往我解釋信是基督將祂自己作到我們裡面。那是當時我所有的最好解釋。然而，前幾天主給了我更好的說法：信是我們藉著神的傳輸、注入和浸透，所產生對神的反應。

### 傳輸的過程

這傳輸是如何成就的？神這屬天的電臨到祂所揀選的人。例如，神藉著向亞伯拉罕顯現而臨到他。我們若研讀創世記十一至二十四章，加上行傳七章的記載，就會發覺神向亞伯拉罕顯現好幾次。行傳七章二

節說，榮耀的神向亞伯拉罕顯現。亞伯拉罕的確被榮耀之神的顯現所吸引。被吸引的意思是，神將祂自己傳輸到亞伯拉罕裡面，而他並不知道，也不覺得。這與現代醫學所實行的鐳射療法類似。病人被放在放射線之下，感覺不到那滲透他的光線。神是最強的鐳射；我們若在祂之下坐一小時，祂就會傳輸到我們裡面。這傳輸會引起注入、浸透和瀰漫。

### 在福音裡的傳輸

在任何正確的傳福音裡，都該有這樣的傳輸，就是將基督傳輸到人裡面。基督如何能傳輸到我們裡面？乃是藉著福音的傳揚。每當我們正常的傳揚耶穌基督的福音，就會有活的基督的顯現，這顯現會將基督傳輸到人裡面。

我能由自己的經歷證實這點。雖然我生在中國，也學了孔子的教訓，但孔子對我沒有吸引。基督教這宗教也不合我意。我十九歲的時候，主差遣一位年輕姊妹到我家鄉傳福音。我好奇的去看她。我坐在聚會的地方，聽她唱詩、說話，神的榮耀就顯現，我就受吸引。不需要甚麼人來說服我信。我聽她講的時候，神就將祂自己傳輸到我裡面，這傳輸壓倒並征服我，引起一種非常積極的反應。我從會所出來，走在路上，舉目望天說，『神，你知道我是雄心勃勃的年輕人。但現在即使人應許把全世界給我，我也不要。我要接受你。從今天起，我要事奉你。我願作個窮傳道人，一村一村的去告訴人，耶穌何等的好。』這樣，活的耶穌傳輸到我這人裡面，我立刻對神有反應，神也對我有回應。我對神的反應就是我相信祂，那是我的信。神對我的回應就是稱義我，將祂的義同著喜樂、平安賜給我。神的義對我反應，從那時起我就得著那義。基督成了神給我們的義。因此我有平安、喜樂，也滿了盼望。我已得神稱義。神已呼召我脫離祂自己以外的一切。

一旦基督將祂自己傳輸到你裡面，你絕無法逃避；你必須相信祂。我熟知我自己傳福音時所發生的許多事例。有些人說，『我就是不知道我發生了甚麼事。我初次聽那傳道人，回家以後我說，我不要與基督發生任何關係，我不喜歡耶穌。但有個東西進到我裡面，我就是要趕，也趕不走。雖然我不要回去，但我裡面有個東西催促我一再去聽他。』這是甚麼？這是基督傳輸到人裡面的果效。從這傳輸出來一種反應—憑著耶穌的信相信耶穌。

### 神向亞伯拉罕顯現

神一再向亞伯拉罕顯現。我們許多人對亞伯拉罕有錯誤的觀念，認為他是信心大漢。我年輕得救，聽見這點時，被嚇住了，我自己想：『算了罷，我絕不會是信心大漢。』後來我看亞伯拉罕的歷史，我領悟他不是信心大漢；惟一的信心大漢是神自己，神這信心大漢將祂自己傳輸到亞伯拉罕裡面。亞伯拉罕花了時間在神面前，就不能不相信祂，因為他已得著神的傳輸。因此，亞伯拉罕受神吸引，並在信上對神反應。他的反應就是他的信。假定一個窮人來探訪亞伯拉罕，並且說，『亞伯拉罕，我知道你沒有孩子。明年我要使你的妻子給你生一個孩子。』亞伯拉罕會把這樣的人趕走，告訴他不要胡言亂語。究竟是誰向亞伯拉罕顯現？是榮耀的神。創世記十五章的事件不是神第一次向他顯現。在這以前已有好幾次顯現了。

第一次顯現是記載在行傳七章。還有兩次見於創世記十二章：第一次（1~3）神叫亞伯拉罕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；第二次（7~8）神應許亞伯拉罕要把那地賜給他的後裔。此後，這位在信上只有一點經歷的亞伯拉罕下到埃及去。神第四次向亞伯拉罕顯現是在創世記十三章十四至十七節，祂叫亞伯拉罕舉目向那地的四方觀看。所以，神在創世記十五章一至七節的顯現是第五次；這對亞伯拉罕不是新的。神一再向亞伯拉罕顯現，亞伯拉罕也經歷了神顯現的豐富，對這些豐富有信心。在前四次顯現中，神的元素傳輸並注入到亞伯拉罕這人裡面。神向亞伯拉罕顯現時，祂沒有忽然離開，乃是與亞伯拉罕同在一段時間。在創世記十八章，神與亞伯拉罕在一起有多久？祂與他同在約有半天，與他談話數小時，好像與親密的朋友談話一樣。在那整個探訪中，亞伯拉罕被神注入。在第五次顯現時，（十五，）神告訴亞伯拉

罕，他後裔的數目要像天上的星。第五次顯現的結果，亞伯拉罕，經歷了他所信的神如此豐富的注入。『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』（羅四3，創十五6。）

亞伯拉罕的信不是來自他天然的能力，也不是起源於他自己。他相信神，乃是對屬天鐳射的反應，對神聖注入的回應。用比喻來說，亞伯拉罕的信就是神在他裡面像鐳射一樣的運行。正確的信是甚麼？真正的信就是神在我們裡面的工作。這就是為甚麼神算亞伯拉罕的信為義。神似乎說，『這信是出於我的，與我相符。這就是亞伯拉罕在我面前的義。』那義是甚麼？那義就是神的義。

### 亞伯拉罕進一步的經歷

聖經裡這神聖的話是深的，我們若只膚淺的讀，就無法領會。亞伯拉罕藉著神聖注入的過程得著神的元素。雖然神已算亞伯拉罕為義，但他還沒有扎實、具體的經歷那義。同樣，我們也許有基督作我們的義，卻沒有真實具體的經歷祂。我們呼求祂的那一刻，就接受了基督，基督也成了我們的義。然而，基督仍必須成為我們的經歷。因此，我們需要撒拉。

撒拉豫表恩典。亞伯拉罕的妾夏甲豫表律法。（加四22～26。）我們裡面有基督，但我們對這位基督缺少經歷。誰能幫助我們經歷？撒拉。要記得撒拉豫表神的恩典。不要到夏甲那裡去與律法同工，乃要到撒拉那裡去與恩典合作。你若使自己聯於撒拉，就會經歷基督作你的義。不要到律法那裡去，也不要定意行善。我們需要回想保羅在羅馬七章自述的經歷：『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』（18下。）你若立志行善，意思就是你轉向律法。你若定意孝敬父母、愛妻子、或服從丈夫，就是轉向律法，並娶夏甲。這聯合的結果總是以實瑪利。然而，你若使自己聯於恩典，這聯合會生出基督，真正的以撒。

以撒表徵對神算給亞伯拉罕之義的扎實經歷。在你相信主耶穌那天，基督就賜給你，並注入你裡面。你在信裡回應，你的信就被神算為你的義。這樣，神就使基督成為你的稱義，你的義。然而在那時刻，你還沒有實在的經歷。你得救以後，就到夏甲那裡去，到律法那裡去，定意行善。你多少有點成功，但結果乃是以實瑪利。現在你必須使自己聯於神的恩典，聯於撒拉。你有撒拉，就會對你已經接受的基督有真正的經歷。

在豫表裡，神算給亞伯拉罕的義就是以撒。照著創世記十七章二十一節，神臨到亞伯拉罕，說，『到明年這時節，撒拉必給你生以撒。』在十八章十節，神以稍微不同的說法重申這話：『到明年這時候，我必要回到你這裡，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個兒子。』我們若將這些經文放在一起，就會領悟以撒的出生實際上就是神的來臨。耶和華告訴亞伯拉罕，明年以撒的出生就是神的來臨。所以，以撒的出生是特別的，那是神的來臨。

### 信徒的經歷

我們可將這一切應用於我們的經歷。當人在傳福音時，藉著基督的顯現和傳輸，我們就憑基督作為信而相信，這是我們對神的反應。然後神將這信算回給我們，作我們的義；這是在我們得救的時候對基督真實的經歷。那是基督的回來，在我們以基督作我們的信而相信，對神有反應以後，基督進一步的臨到我們。基督顯現和神聖傳輸的結果，使祂成了我們對神反應的信。神將這信算回給我們，作我們的義，基督就進一步成了從神給我們的義。因著基督藉神的恩典進一步來臨，我們在神面前就得著基督作我們的義。我們可將過程摘要如下：基督在祂的顯現和傳輸裡成了我們對神的信，然後在神的回報中，基督成了從神給我們的義。這樣，基督就成了我們的經歷。

再者，我們不僅得著基督作神算給我們的義，也經歷基督作我們的以撒。我們寶貴這經歷，持守牠如珍貴的寶物，顧惜牠如我們的獨生子。

## 達成神的目的使神滿足

然後神也許又顯現，並且問說，『你願意同我往前麼？你要享受我進一步的顯現麼？倘若你要，你就必須放棄以撒，放棄我所賜給你的。不是要將以撒趕出去，乃是要將他獻給我。將你所經歷的基督帶來，將祂放在我的祭壇上，將祂獻給我，使我滿足。你對基督的經歷成了你的分，並使你滿足。現在我要你將這一分獻給我，使我完全滿足。』你願這樣作麼？有了這樣經歷的基督徒，一百位中也沒有一位願這樣作。每個人都會回答：『我怎能放棄我對基督珍愛、寶貴的經歷？要我放棄這個是錯誤的。我絕不會順從。』然而，神要求人將他對基督的經歷當作以撒獻上，凡不願意這樣作的，這人屬靈的生命就會變得死沉。對這樣的人，神似乎說，『既然你寶貴你以撒的經歷，不願將這經歷給我，我就把牠留給你。我不能再同你往前。你有你的享受和滿足，但我沒有得著我的享受和滿足。我在你身上不能作甚麼，以達成我的目的。』

亞伯拉罕獻上以撒，為要使神滿足；那是真正的燔祭。在摩利亞山上，神得著祂完全的滿足。在創世記二十二章，我們看見神不但是稱無為有的神（正如十五和十七章所啟示的），也是叫死人復活的神。在神眼中，亞伯拉罕將以撒放在祭壇上，拿刀要殺他的時候，以撒就死了。神阻止亞伯拉罕，禁止他殺以撒。在豫表裡，這就是神分賜生命給死了的以撒。照著希伯來十一章十七至十九節，以撒復活了，亞伯拉罕在復活裡從神得回以撒。結果，神就進一步且更豐富的傳輸、注入、並瀰漫在亞伯拉罕裡面。

在摩利亞山上，亞伯拉罕屬靈的經歷達到高峰。結果，亞伯拉罕在生命上變得這樣屬靈、這樣成熟，以致在創世記二十四章他是豫表父神。他在那裡變得這樣成熟？就是在摩利亞山上；他在那裡得著神完全的分。父神傳輸到他裡面。所以，亞伯拉罕成了父，不僅是單個以撒的父，也是團體、千萬後裔的父；這些後裔是神在這地上的國，以成就神的目的。

現在我們能看見，為甚麼保羅寫羅馬三章以後，在四章有負擔用亞伯拉罕的歷史為圖畫，以顯示神稱義的高峰。神稱義的目的，是要在無數的聖徒裡面得著基督的複製。這些聖徒作基督的複製，成了祂身體上的肢體。（十二5。）然後，這身體就成為神在地上的國，（十四17，）以達成神的目的。基督的身體作神的國，在羅馬十二至十六章得著解釋。所有的地方召會，就是基督的身體作神國的彰顯。召會作神的國，不是由一個以撒組成，乃是由許多本於神的稱義而產生的以撒組成。這一切都是對稱義主觀、更深經歷的結果。

## 回到生命樹

然而，我們還需要看得更多。讓我們再回到創世記一章。

照著創世記一章，人不但是神所造的，人受造也是為著神並歸與神的。人受造歸與神，使他彰顯神的形像，並施行神的管治權，以建立祂的國。人乃是為著這樣高的目的受造歸與神。在創世記二章，我們看見神由生命樹所代表，指明受造歸與神的人該不斷喫這樹。人需要來到神面前，接觸神，得著神傳輸並注入到他裡面。然而，人沒有這樣作，反而到錯誤的源頭—知識樹那裡去。因此，受造歸與神的人偏離了神。這是人墮落的正確意義。

神顯現呼召亞伯拉罕離開這墮落的光景，意思是神要帶人歸向祂自己。神呼召亞伯拉罕離開迦勒的吾珥時，沒有告訴他往那裡去，因為神的心意是要帶他歸向祂自己。人必須歸向神，使神能將自己傳輸到他裡面。

神呼召亞伯拉罕離開吾珥，帶他回到生命樹。生命樹的原則是倚靠；知識樹的原則是獨立。到生命樹這裡來，意思就是倚靠神；轉向知識樹，意思就是棄絕神。我們需要天天時時倚靠神作我們的生命。我們

絕不能離開神作我們的生命。所以，亞伯拉罕被帶回神這生命樹。當神向他顯現，那也是生命樹的顯現。亞伯拉罕花時間在神面前，就享受了生命樹。每當這事發生，神的素質就傳輸到他裡面。這樣神就訓練亞伯拉罕，使他全然被神傳輸、注入並瀰漫，不再憑自己行動。這對亞伯拉罕不是容易學習的功課。

今天我們也在受同樣的訓練。神已呼召我們離開我們墮落的光景，歸向祂自己這生命樹。現今我們在祂的傳輸、注入、和浸透之下。我們不可憑自己作甚麼。我們的己必須被了結。舊人必須被割除並埋葬，使神作我們的一切。然後我們就能在實際裡說，『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裡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神兒子的信裡，與祂聯結所活的。』（加二20。）這是亞伯拉罕的生活。身為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我們與他一樣。我們照他信的腳蹤而行，並在神浸透的工作之下。

當我們經歷這過程時，對神會有不同的反應。我們的第一個反應是憑基督的信相信祂。這引起從神那面的另一個反應，就是算基督為我們的義。此後，我們憑自己行動，以致產生失敗。我們到錯誤的源頭—夏甲，律法—那裡去，並生出以實瑪利。接著，我們需要受割禮。這使我們進一步經歷基督作我們今日的以撒。然後神會要求我們將這以撒獻給祂作祭物，使祂滿足。我們若服從這要求，神就再對我們回應，給我們復活的經歷，產生許多以撒。一旦我們將自己對基督個別的經歷獻給神，我們就發現自己在召會中，有許多以撒圍繞我們，我們就對基督有團體的經歷。這樣我們就不再是個人，乃是達成神目的的國度，基督的身體。

這是由亞伯拉罕的表樣所顯示稱義更深的意義。我們必須承認，這一切的源頭是神的傳輸、注入和浸透。這傳輸和注入的過程，在神與人之間引起許多反應。在我們與神之間的這個交通，這個交流，使我們與祂成為一，並產生一個宇宙的人以達成神永遠的目的。在這過程中，神性與人性調和。這就是神稱義的完成。